

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完全自主學習方案實施細則

108年3月11日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會議修正

108年4月18日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

108年05月16日教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完全自主學習方案，因應學生不同的學習狀態及需求，支持並深化個別化的學習，特訂定「臺北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完全自主學習方案實施細則」（以下簡稱本實施細則）。

第二條 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由學生以個人或小組自主規劃學習方案，並進行自我規約的學習。學習方案包括：執行人文社會創新與社會實踐專案學習、撰寫跨領域學術論文、移地或移校跨領域學習等，或其他經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同意之學習方案。

第三條 執行方式

（一）申請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提出申請。
2. 完全自主學習方案採申請審核制，隨到隨審。申請者以個人或小組方式向本中心提出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」申請，經諮詢輔導後，撰寫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」（如附件 1），送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審查。

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」內容應包含：概念發想、動機與目的、執行策略、學習過程自我記錄方式、工作期程、預期效益、自我評量方式、成果報告或展示方式、所需之支援、資料收集或讀書規劃。申請書之格式、表格公告於本中心網頁，提供申請者自行下載。

（二）計畫書審核

1. 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」須經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審核，審查標準為跨領域、可執行性、完整性、創造性、反思性、知識縱深度、人文思考及預期成效等面向。
2. 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得視需要舉行第二階段之面試。

（三）專案執行及輔導

1. 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」經審查通過後，即可依計畫書實施。
2. 計畫執行時間可採：
 - (1)一年期：計畫通過後於相連之兩個學期內執行完畢，並發表成果。

(2)半年期：計畫通過後的下一個學期內執行完畢，並發表成果。

3. 完全自主學習方案指導老師由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媒介，負責輔導、追蹤、審核方案的執行與完成。學生依申請書執行，需定時上線填寫自主學習反思並與指導老師討論、修正，由指導老師在通識自學課程系統上簽核認證。
4. 計畫執行完畢後兩個月內，應完成完全自主學習成果發表展示。

(四) 基本要求

1. 參與學生在計畫期程中，建議每週撰寫「反思日誌」，並上傳於本校通識自學課程系統，以利指導老師做定期之溝通檢討。
2. 參與學生於執行期間須參加兩次通識教育中心舉辦的「自主學習沙龍」分享自主學習經驗與成果。

(五) 學分抵免

1. 申請人完成成果發表展示後，於該學期末向通識教育中心提出「完全自主學習方案學分審核申請表」及「自主學習學習檔案」，經「專家審查會議」審核通過者，送「自主學習管理及審查委員會」審核通過後，於次一個學期抵免通識選修課程學分。
2. 完全自主學習方案依自主學習專案執行成效，核予學分，每一方案最高以八學分為限。

第四條 指導老師學分認列

教師擔任完全自主學習專案指導老師，每一案給予 0.5 學分，一學期以一學分為上限。

第五條 本案執行成果須無償授權學校進行非商業性之使用。

第六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七條 本實施細則經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行；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醫學大學 完全自主學習方案申請書

計畫名稱					
申請人			聯絡電話	(O)	(M)
申請狀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續申請：(原計畫名稱：_____)				
系級			學號		
E-mail					
本案聯絡人	姓名			電話	
	E-mail			手機	
計畫期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年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期				
學分數	預計申請學分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 學分				
參與學生 <small>(如本表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行列)</small>	姓名	系級	學號	E-Mail	電話
指導老師					
計畫摘要	(不超過 300 字)				
<p>一、 概念發想/動機與目的：動機與目的（不超過 500 字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說明你思考的起點、任務動機。 2. 你執行本計畫的目的是什麼？ <p>二、 執行策略（不超過 2500 字）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說明具體執行策略，如：研究規劃、行動安排及實地訪察等。 2. 請說明想要呈現的方式，如：作品呈現、方案設計、發表研究論文等等。 3. 請條列式說明 <p>三、 自我評量方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設計自我評量的方式、指標。 2. 請提出計畫學分深度，並提出具體說明。 					

3. 如何呈現「人文及社會思維」部分。

四、學習過程自我紀錄方式（反思日誌或其他）

請說明將用何種方式自我紀錄（例如：反思日誌、影像紀錄、觀察報告等）。

五、工作期程（投入多少時間，安排以及可獲得的階段性效益）

請具體說明本計畫的工作時程與安排。

六、學分規劃

（請提出具體安排與規劃，例：申請 4 學分，則可安排：1.資料閱讀：18 小時；2.使用者訪談：6 小時；3.原型製作及修正：48 小時；4.反思及觀察報告書撰寫：8 小時；5.成品完成及成果發表：6 小時）

七、學習時數及自主學習規劃之關聯

八、預期成效

請說明執行本計畫可以獲得哪些具體成果？對於未來有何影響？

九、成果報告或展示方式

請說明執行結束後，將以何種方式展示成果。

十、所需之支援

執行本計畫希望獲得哪些資源的挹注（例如空間、諮詢老師、校內各種資源等）

十一、資料收集或閱讀規劃

1. 請說明將如何收集相關資料

2. 或者說明執行本計畫的讀書計畫，要預擬書單，格式如下：

作者：《書名》，出版地：出版社，出版年份。（中文書目）

作者,書名(請用斜體字),出版地：出版社,年.（英文書目）

十二、工作分配比例（計畫內人員分工）

十三、附錄（目前已完成了哪些工作）

十四、參考資料

十五、契約書（如附件）

指導教師簽名：

申請人簽名：